

证券代码：600318

证券简称：新力金融

编号：临 2018-036

##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承诺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承诺期限背景情况**

公司因终止筹划收购北京海科融通支付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承诺在相关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3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 日通过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 **二、变更承诺期限原因**

鉴于市场环境变化，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2016 年 9 月修订）第十二条：“上市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草案后主动终止重大资产重组进程的，上市公司应当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并予以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将前期承诺的关于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期限由“在相关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3 个月内”变更为“在相关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1 个月内”。

#### **三、变更承诺期限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变更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承诺期限的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5 日